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自2025年8月2日起进入清算期。清算报告全文于2025年8月14日在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站（http://www.hts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询。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21）咨询。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5-084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日本株式会社爱发科共同筹划整合双方平板显示靶材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优化业务结构，聚焦于半导体靶材和核心零部件主业，集中公司资源，加大研发和设备投入，加快突破“卡脖子”技术，进一步增强半导体业务核心价值，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日本株式会社爱发科（以下简称“爱发科”）合作，整合双方平板显示靶材业务。

在平板显示靶材领域，公司拥有坚实的技术基础、成熟的研发团队，累积了丰富的生产和管理经验，公司的平板显示靶材已通过国内知名平板显示器制造商的认证，并实现了批量供货，客户端粘性强，订单具备可持续性。

爱发科是真空技术开创者，致力于研发和制造用于半导体、电子器件、平板显示的设备及材料，是历史悠久、世界知名的技术集团。爱发科是平板显示设备和靶材的创造者，在最先进的OLED靶材方面具有领先优势。

双方在平板显示靶材方面的整合，将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增强平板显示靶材产品在高端领域的技术实力与市场竞争力，以期获得该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本次整合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仍在调查论证过程中，暂未签署正式协议。本次整合的具体方案、实施进度等有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持续关注本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3日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
基金主代码	1602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彭悦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梁杏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彭悦
任职日期	2025年8月13日
证券从业年限	3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3年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研究生。2022年8月加入国泰基金，历任助理量化研究员、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将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5-068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21日、2025年8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6月28日，注册资本由223,477,233元增加至223,490,233元；同时，根据最新的法规要求，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监事会的相关职权，并相应废止公司监事会相关制度。因此，根据公司注册资本变动情况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订的相关条款，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及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新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698460390M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注册资本:贰亿贰仟叁佰肆拾玖万零贰佰叁拾叁元整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4日

营业期限:2013年12月13日 至 长期

营业范围:一般项目:显示器件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7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荣昌生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泰它西普治疗原发性干燥综合征Ⅲ期临床研究达到主要研究终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昌生物”）自主研发的BLyS/APRIL双靶点融合蛋白创新药泰它西普（RC18，商品名:泰爱?）用于治疗原发性干燥综合征（pSS）的Ⅲ期临床研究，达到方案设计的临床试验主要研究终点。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介绍

本研究是一项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Ⅲ期临床研究。旨在评价泰它西普用于治疗原发性干燥综合征患者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干燥综合征是一种慢性炎症性自身免疫性疾病，以淋巴细胞浸润和外分泌腺体损伤为主要特征。除唾液腺和泪腺功能障碍导致的持续口干、眼干外，还可累及多系统器官。我国干燥综合征的患病率为0.3%-0.7%，且呈上升趋势，存在巨大尚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研究表明，自身反应性的B细胞过度活化是干燥综合征发病的重要病理基础。泰它西普是由荣昌生物自主研发的重组B淋巴细胞刺激因子（BLyS）/增殖诱导配体（APRIL）双靶点融合蛋白，通过同时抑制BLyS和APRIL与B细胞表面受体结合，阻止B细胞异常分化和成熟，有效减轻机体的病理性免疫反应。

二、临床进展情况

泰它西普已经在中国完成治疗原发性干燥综合征的Ⅲ期临床研究，达到方案设计的临床试验主要研究终点。临床研究结果显示，泰它西普可持续有效改善干燥综合征患者的临床症状，显示良好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公司将尽快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递交上市申请，详细数据将在国际重大学术会议上公布。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首席风险官、离任基金管理人首席风险官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风险官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任晓伟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5-08-13
过往从业经历	2024年12月起担任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规总监。曾任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副处长、副处级调研员、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内蒙古监管局主任科员，内蒙检察院（检察官学院）副主任科员等职务。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风险官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肖凌
离任日期	2025-08-13
离任原因	工作调动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备案。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62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5）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6）截至2024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5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4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8人。

（7）公证天业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0,857.2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545.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6,251.64万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1家，审计收费总额8,151.63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4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1例，目前该诉讼还在审理中。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3次，15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周缨

2004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 12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茂莱光学（688502）、万德斯（688178）、南微医学（688029）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姜雪姣

2020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7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茂莱光学（688502）、万德斯（688178）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薛敏

2000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年12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航亚科技（688510）、贝斯特（300580）、恒尚节能（603137）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周缨女士于2025年3月被江苏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将相关信息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签字注册会计师姜雪姣、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薛敏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曾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4年收费	2025年收费	变动幅度）20%原因说明
年报审计	70	70	不适用
内控审计	10	10	不适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继续胜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提请股东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与会计师事务所确定续聘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续聘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57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并于2025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范浩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旨在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58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送达，并于2025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海燕女士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合理运用套期保值工具可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有利于稳定和改善公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60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莱光学”或“公司”）海外经营主要以美元、欧元、英镑等外币进行结算。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茂莱光学（包括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2025年度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金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投机和套利交易。额度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本次开展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品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且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产品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仍可能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法律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茂莱光学海外业务经营主要以美元、欧元、英镑等外币进行结算。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茂莱光学（包括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本次交易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包括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2025年度拟开展的外汇衍生产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金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在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如需保证金，保证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最高额度。

（三）资金来源

交易的资金来源主要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衍生品套期保值原则和汇率风险中性管理原则，根据合同需要灵活选择外汇远期、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结构相对简单透明、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市场有公开参考价格、不超过12个月的衍生工具，不从事复杂嵌套、与不可控因素挂钩的衍生工具交易。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产品业务都是与日常经营紧密联系，以真实的进出口业务为依据，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公司针对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

（五）交易期限及授权事项

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公司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的自有资金与相关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外汇衍生品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

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带来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大幅偏离，导致相应业务面临一定的价格波动和市场判断风险。

（2）交易违约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时，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3）客户违约风险

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衍生品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仍可能会出现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损失的情况。

（5）法律风险

因法律法规或行政规章制度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批权限、责任部门、责任人及内部风险报告制度作出了明确规定。

2、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3、在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前进行比较分析，选择最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强、风险较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开展业务。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仅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相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5、内审部将履行监督职能，发现违规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稳健性。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准则及指南的相关规定，对所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在定期财务报告中披露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情况。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五、履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的自有资金与相关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合理运用套期保值工具可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有利于稳定和改善公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有助于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且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进行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茂莱光学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63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2日 15点0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铺岗街398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2日

至2025年9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已经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02	茂莱光学	2025/9/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股权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股东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以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现场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信函、电子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和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5年9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铺岗街398号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一）公司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25-52728150

电子邮箱:investors@mloptic.com

（二）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59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10,000.00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CEO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投资，委托理财产品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各级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包括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委托理财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理财产品，银行及券商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五）投资期限

公司董